**彰化縣溪州國民中學 108 年度兒少性剝削防治研習實施計畫**

一、依據:

（一）教育部 108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

（二）彰化縣 108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及彰化縣政府109年2月13日

 府教特字第1090048096號函

二、目標:

（一）強化教師對兒少性剝削等議題之辨識能力、責任通報。

（二）加強教師對相關資訊之認知與運用，啟動危機處理機制，協助處理學生之安置或保障其

安全，以維護兒少之身心健康。

三、辦理單位:

（一）主辦單位:彰化縣政府

（二）承辦單位:彰化縣溪州國民中學

四、研習日期:109 年 3 月 2 日（星期一）

五、研習地點:視聽教室

六、參加對象:本校全體教師，合計 40 名。

七、注意事項：為響應環保，請參加研習老師自備環保杯。

八、參加研習人員請於 109 年 2 月 27 日前逕行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，參加研習教師暨相

關工作人員請准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，並核予全程參與人員教師研習時數 2 小時。

九、本研習全程參加之輔導人員，得計入輔導人員在職訓練研習時數「甲、輔導倫理與法令規定」

和「乙、輔導議題研討與系統整合」最高採計 6 小時。

十、研習內容及程序表: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時間 | 課程內容 | 主講人 |
| 15:00~15:15 | 報 到 |
| 15：15~16:00 | 認識網路兒少性剝削 | 溪州國中 邱曉韻教師 |
| 16：00~16:10 | 休 息 時 間 |
| 16:10~16:55 | 兒少性剝削實務研討 | 溪州國中 邱曉韻教師 |
| 16:55~ | 賦 歸 |

十一、本計劃經校長同意呈縣府核定後實施。